

证券代码：688580

证券简称：伟思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4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3 号）文件核准，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86,66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58 元，共募集资金 1,154,716,955.86 元，扣除应付发行费用 91,729,995.1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2,986,960.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0）000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54,716,955.86

减：支付发行和保荐承销费合计	91,729,995.18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59,358,116.74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3,742,531.47
减：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78,838,088.2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16,701,153.84
加：累计利息收入	4,020,546.54
减：累计手续费	2,765.8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845,509,690.29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人民币：元）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162230000002088	活期存款	3,844,246.68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4247710802	活期存款	36,369,838.68
	12590424778100160	结构型存款	40,000,000.00
	12590424778200033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12590424778200020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雨花支行	93220078801000000924	活期存款	77,055,140.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雨花支行	93220078801400001241	活期存款	40,208,463.4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光华路支行	25605012010090002579	活期存款	10.10
	25605002050090000118	定期存款	298,650,460.40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光华路支行	25605012010090002850	定期存款	4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 行南京龙蟠路支行	320006631013000818109	结构型存款	60,000,000.00
		活期存款	4,684,697.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 行南京中央门支行	320006615013001309853	活期存款	40,198,425.8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 支行	8110501012601565851	活期存款	64,055,654.6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 支行	8110501012301742801	活期存款	50,277,158.39
农业银行南京奥体支行	10106501040015646	结构型存款	50,000,000.00
		活期存款	165,594.82
<b>合计</b>			<b>845,509,690.29</b>

###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6,789,973.57 元。该款项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专字(2020)02101 号《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审计，并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无。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5,4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收回情况
		(人民币：元)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	定期存款	146,126,960.68	2020-7-24	2021-1-20	3.45%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1-6	2021-2-5	1.5%-3.3%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1-6	2021-2-8	1.56%-2.9%-3.41%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2-24	2021-3-29	1.5%-3.3%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0	2021-1-4	2021-3-29	1.4%-3.05%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10,000,000.00	2021-1-7	2021-3-30	1.5%-3.5%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1-1-1	2021-3-30	1.48%-3.5%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95,000,000.00	2021-1-6	2021-3-31	1.56%-3.05%-3.41%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1-1-4	2021-4-7	1.45%-3.2%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0	2021-4-1	2021-5-10	1.48%-3.2%-3.6%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021-4-9	2021-5-10	1.35%-4.85%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021-4-9	2021-5-10	1.35%-4.85%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4-9	2021-5-11	1.56%-3.55%-4.14%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4-30	2021-6-1	1.4%-3.2%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4-29	2021-6-1	1.56%-3.05%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中央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4-30	2021-6-1	1.45%-3.1%	已收回
农业银行南京奥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4-29	2021-6-3	1.5%-3.4%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5-14	2021-6-15	1.56%-3.55%-4.14%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	2021-5-17	2021-6-22	1.35%-2.6%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4-9	2021-6-30	1.56%-3.55%-4.14%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6,000,000.00	2021-3-31	2021-6-30	1.4%-3.45%-3.65%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6-4	2021-6-30	1.4%-3.1%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63,000,000.00	2021-4-1	2021-6-30	1.48%-3.3%-3.7%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6-4	2021-6-30	1.56%-3.1%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行南京中央门 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6-4	2021-6-30	1.35%-3.1%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 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1-4-9	2021-7-12	1.35%-3.2%	未收回
	定期存款	150,000,000.00	2020-7-24	2021-7-19	3.70%	未收回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 行	定期存款	40,000,000.00	2021-4-27	2021-7-20	3.10%	未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 部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1-6-24	2021-7-26	1.56%-3.5%-4.14%	未收回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 行	定期存款	148,650,460.40	2021-1-26	2021-7-26	3.30%	未收回
农业银行南京奥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6-10	2021-8-6	1.4%-3.4%	未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 部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21-4-9	2021-12-13	4.18%	未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 部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2021-4-14	2021-12-14	4.18%	未收回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78,838,088.2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于2021年4月28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尚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298.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58.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19.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725.00	19,725.00	19,725.00	1,020.77	2,078.80	-17,646.20	10.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475.00	4,475.00	4,475.00	34.46	161.21	-4,313.79	3.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复设备组装调试项目	否	7,486.00	7,486.00	7,486.00	-	-	-7,486.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及品牌建设储备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319.02	3,695.80	-11,304.20	24.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59,612.70	59,612.70	59,612.70	17,883.81	17,883.81	-41,728.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6,298.70	106,298.70	106,298.70	20,258.06	23,819.62	-82,479.08	-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逐渐建立了更为完善的研发体系，研发项目运作效率得到有效提高，研发成本也得到有效控制。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应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在设备采购及安装等方面的投入较为谨慎，项目整体资金投入进度较预期略有延迟。</p> <p>2. 信息化建设项目：面对客户不断提高的各项要求和公司产品的不断更新迭代，保证公司设计的一系列运营体系，更好的提升公司运营服务水平，公司经审慎研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对项目的具体规划、资金的使用更加谨慎，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p> <p>3. 康复设备组装调试项目：公司近年来通过建立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和不断对组装调试流程进行优化，对生产成本进行了有效的控制，公司基于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以及出于更好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考虑，拟对该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优化，目前尚未实质推进。</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6,789,973.57 元。该款项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专字(2020)02101 号《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审计，并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5,4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详见“三、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p>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78,838,088.2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